

证券代码：831178 证券简称：科马材料 主办券商：浙商证券

浙江科马摩擦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补发）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0 年 3 月 31 日
2.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本次会议采取现场投票的方式
4. 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5.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王宗和
6.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中的有关规定，所作决议合法有效。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5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52,339,000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2.15%。

(三)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席或列席股东大会情况

1. 公司在任董事 7 人，出席 7 人；
2.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出席 3 人；
3. 公司董事会秘书出席会议；

公司副总经理刘增林、廖清云、马崇江、彭勇成，财务负责人何家胜列席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逐项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非独立董事》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已届满。为保证公司各项工作的顺利进行，经公司董事会推选，拟选举王宗和先生、廖爱霞女士、徐长城先生、程慧玲女士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三年，自股东大会选举通过之日起计算。在选出新任董事前，第三届董事会成员将继续履行职责。

王宗和先生、廖爱霞女士、徐长城先生、程慧玲女士的任职资格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2. 表决结果：

(1) 同意股数 52,339,00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选举王宗和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2) 同意股数 52,339,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选举廖爱霞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3) 同意股数 52,339,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选举徐长城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4) 同意股数 52,339,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选举程慧玲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 4 名非独立董事的任期均为三年，自本次股东大会选举通过之日起计算。

3. 回避表决情况：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不存在需要回避表决的情形。

(二) 逐项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独立董事》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已届满。为保证公司各项工作的顺利进行，经公司董事会推选，拟选举钱娟萍女士、麻策先生、雷建斌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三年，自股东大会选举通过之日起计算。在选出新任董事前，第三届董事会成员将继续

履行职责。

钱娟萍女士、麻策先生、雷建斌先生的任职资格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2. 表决结果：

（1）同意股数 52,339,00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选举钱娟萍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2）同意股数 52,339,00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选举麻策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3）同意股数 52,339,00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选举雷建斌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 3 名独立董事的任期均为三年，自本次股东大会选举通过之日起计算。

3. 回避表决情况：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不存在需要回避表决的情形。

（三）逐项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任期已届满。为保证公司各项工作的顺利进

行，经公司监事会推选，拟选举廖焕亮先生、周建法先生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任期三年，自股东大会选举通过之日起计算。在选出新任监事前，第三届监事会成员将继续履行职责。

廖焕亮先生、周建法先生的任职资格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2. 表决结果：

(1) 同意股数 52,339,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选举廖焕亮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监事；

(2) 同意股数 52,339,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选举周建法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监事。

公司第四届监事会二名股东代表监事，与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职工代表监事共同组成第四届监事会，任期均为三年，自本次股东大会选举通过之日起计算。

3. 回避表决情况：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不存在需要回避表决的情形。

(四) 审议通过《关于修订〈浙江科马摩擦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章程〉部分条款》议案

1. 议案内容：

为规范公司治理，根据《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

法》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等相关规定，公司拟对《浙江科马摩擦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章程》部分条款进行修订，调整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3 月 13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有限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www.neeq.com.cn 上披露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07）。

2. 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52,339,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不存在需要回避表决的情形。

（五）审议通过《关于修订〈浙江科马摩擦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业务规则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为进一步优化公司治理结构，提高规范化运作水平，同时根据公司实际情况，公司拟对《浙江科马摩擦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相应条款进行修改，内容详见修订后的《浙江科马摩擦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

2. 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52,339,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不存在需要回避表决的情形。

（六）审议通过《关于修订〈浙江科马摩擦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业务规则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为进一步优化公司治理结构，提高规范化运作水平，同时根据公司实际情况，公司拟对《浙江科马摩擦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相应条款进行修改，内容详见修订后的《浙江科马摩擦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

2. 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52,339,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不存在需要回避表决的情形。

（七）审议通过《关于修订〈浙江科马摩擦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业务规则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为进一步优化公司治理结构，提高规范化运作水平，同时根据公司实际情况，公司拟对《浙江科马摩擦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相应条款进行修改，内容详见修订后的《浙江科马摩擦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

2. 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52,339,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不存在需要回避表决的情形。

三、备查文件目录

（一）《浙江科马摩擦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浙江科马摩擦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 年 4 月 9 日